

越秀区行政事业单位2012年“三公”经费 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

越秀区行政事业单位 2012 年“三公”经费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8,453.00 万元，同比增支 668.69 万元，增长 8.59%。

（一）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。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是指单位工作人员和专家公务出国（境）的住宿费、旅费、伙食补助费、杂费、培训费等支出。2012 年因公出国（境）团组 51 个、102 人，因公出国（境）支出 360.60 万元，占“三公”经费总额的 4.26%，同比减少 24.14 万元，下降 6.27%。费用下降的主要原因是：压缩和从严控制出国人数，因公出国（境）人次比 2011 年减少了 8 人次。

（二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。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是指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（含车辆购置税）及公务用车租赁费、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桥过路费、保险费、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。2012 年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6,990.34 万元，占“三公”经费总额的 82.70%，同比增支 663.52 万元，增长 10.49%。

1、公务用车购置费 824.57 万元，同比增支 416.84 万元，增支主要原因是：按照国家规定的汽车配备使用标准，对达到报废条件的 256 辆公务用车予以报废处置，财政拨款更新

购置车辆比上年增加 27 辆，平均每辆 15.86 万元。

2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,165.77 万元，同比增支 246.68 万元，增支主要原因是：市城市管理局下放了一批环卫车，增加全区车辆运行维护费用。2012 年区属行政单位、事业单位共 273 个单位，开支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,057 辆，平均每辆车运行维护费用为 3 万元。

（三）公务接待费。公务接待费是指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（含外宾接待）费用。主要用于召开会议、考察调研、学习交流、检查指导、请示汇报等公务活动中按规定接待发生的费用（含外宾接待），包括交通、用餐、住宿等。2012 年公务接待费支出 1,102.06 万元，占“三公”经费总额的 13.04%，同比增支 29.31 万元，增长 2.73%。增长的主要原因是：1、事权下放后部分市属单位成建制下放到我区管理，相应增加支出费用；2、部分单位由于承办各类大型活动的安保工作日益增多，以及与各省市兄弟单位进行交流学习，接受上级部门检查的次数随之增多，造成费用略有上升。